

DB3703

山东省淄博市地方标准

DB3703/T 2—2020

陶瓷砖产品用水定额

Norm of water intake for ceramics brick products

发布稿

2020-11-23 发布

2021-01-01 实施

淄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淄博市水利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淄博市水利局提出、归口并组织实施。

本标准起草单位：水利部水资源管理中心、淄博市水资源管理办公室。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武建国、刘磊、孙淑云、郑俊峰、王铖、李炆、隋书豪。

陶瓷砖产品用水定额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陶瓷砖产品用水定额的术语和定义、计算方法及用水量定额等。
本标准适用于现有、改扩建、新建陶瓷企业在设计、生产陶瓷砖过程中用水量的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2452 企业水平衡测试通则
GB/T 18820 工业企业产品取水定额编制通则
GB/T 21534 工业用水节水 术语
GB 24789 用水单位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

3 术语和定义

GB/T 18820、GB/T 21534和GB/T 12452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计算方法

4.1 一般规定

4.1.1 取水范围

取水范围是指企业从各种水资源提取的水量，包括取自地表水（以净水厂供水计量）、地下水、城镇供水工程，以及企业从市场购得的其它水或水的产品（如蒸汽、热水、地热水等）的水量。

4.1.2 供给范围

用水量供给范围，包括主要生产工艺用水（包括球磨研磨、压制、施釉、印花、磨边、抛光等）、辅助生产工艺用水（包括煤浆炉、煤气发生炉、脱硫、脱硝等）和附属生产工序用水（包括办公、绿化、食堂、浴室和卫生间等），不包括外供水和水的产品（如化学水、热水、蒸汽等）。

4.1.3 用水量的计量

用水量以企业一级计量表计量为准。

4.2 单位用水量

每平方米陶瓷砖用水量按公式（1）计算

$$V_s = \frac{V_i}{Q_s} \dots\dots\dots (1)$$

式中:

V_s —每平方米陶瓷砖用水量, 单位为立方米每平方米 (m^3/m^2);
 V_i —在一定的计量时间内 (年), 生产过程中用水量总和, 单位为立方米 (m^3);
 Q_s —在一定的计量时间内 (年), 企业生产陶瓷砖总量, 单位为平方米 (m^2)。
每吨陶瓷砖用水量按公式 (2) 计算

$$V_m = \frac{V_i}{Q_m} \dots\dots\dots (2)$$

式中:

V_m —每吨陶瓷砖用水量, 单位为立方米每吨 (m^3/t);
 V_i —在一定的计量时间内 (年), 生产过程中用水量总和, 单位为立方米 (m^3);
 Q_m —在一定的计量时间内 (年), 企业生产陶瓷砖总量, 单位为吨 (t)。

5 用水量定额

5.1 通用值

通用值指标见表 1。

表 1 通用值指标

每平方米陶瓷砖产品用水量 m^3/m^2	每吨陶瓷砖产品用水量 m^3/t
0.040	1.35

5.2 先进值

先进值指标见表 2。

表 2 先进值指标

每平方米陶瓷砖产品用水量 m^3/m^2	每吨陶瓷砖产品用水量 m^3/t
0.027	1.07

5.3 领跑值

领跑值指标见表 3。

表 3 领跑值指标

每平方米陶瓷砖产品用水量 m^3/m^2	每吨陶瓷砖产品用水量 m^3/t
0.017	1.04

6 定额使用说明

- 6.1 用水定额管理中，企业水平衡测试应按 GB/T 12452 的规定执行。
- 6.2 企业用水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应符合 GB 24789 的要求。
- 6.3 在定额应用时，可选用每平方米陶瓷砖产品用水量或每吨陶瓷砖产品用水量作为定额值。
- 6.4 通用值用于现有企业日常用水管理和节水考核；先进值用于改扩建、新建企业的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审批和节水评价；领跑值为节水标杆，用于引领企业节水技术进步和用水效率提升。